

高唐县清源净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污泥委托处置项目（二次）
（服务）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XGTQTCG-2025-005）



招 标 人：高唐县清源净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招 标 代 理：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	16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18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27
第六部分	投标书格式	31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高唐县清源净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污泥委托处置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高唐县清源净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污泥委托处置项目（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5 月 8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内编号：XGTQTCG-2025-005

项目名称：高唐县清源净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污泥委托处置项目（二次）

最高限价：750 万元（总价），150 元/吨（单价）

采购需求：高唐县清源净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污泥委托处置项目（二次）

合同履行期限：2 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监督单位：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2、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进入破产程序，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也未被司法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或强制执行措施，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
- 3、投标人自有或租赁车辆不少于三辆，提供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自有车辆提供行驶证，行驶证信息如为个人，需提供该人与公司的关系；为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
- 4、有终端污泥处置单位的接纳证明材料和接纳单位及投标单位符合污泥处置的相关材料和审批手续；
- 5、能够出具与中标期限相匹配的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污泥处置场地及使用权的证明材料；
- 6、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4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4 月 24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

方式：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601/tpbidder>）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文件格式为.lczf），逾期未下载招标文件视为放弃投标。

注：投标人在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诚信入库类型：交易乙方。

3. 售价: 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 2025 年 5 月 8 日 09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601/tpbidder>)

开标时间: 2025 年 5 月 8 日 09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本项目采取不见面方式开标, 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现场, 仅需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会议。各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要求在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相应工作, 并安排专人实时在线处理答疑、澄清、报价等事宜。具体详见《聊城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途径: 1.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平台入口-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入口-选择登录地区(聊城新平台(java))) ; 2. 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09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发布公告的媒介: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同时发布。

2. 电子交易系统特别注意事项

(1) 投标人首次在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系统参与项目的, 获取采购文件前须办理企业诚信入库, 详见:

① 《关于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新版交易系统网上注册的公告》(<http://ggzyjy.liaocheng.gov.cn/lcggzy/tzgg/20230905/c12a66a9-c540-4fb4-be90-23df0993986c.html>) ;

②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版交易系统成员注册所需材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lcggzy/tzgg/20230905/c45b9d79-25ae-4964-b9df-415063d638c2.html>) ;

③ 《新交易系统操作手册及操作视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lcggzy/xzzx/012005/20230808/9f4ff67d-5515-411c-b423-c9534421b34b.html>) 。

因未及时办理入库导致无法获取文件的, 后果自负。另各投标人务必安排好专人对诚信库信息进行更新、维护, 并对因诚信库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完整、无效、错误或编

辑待验证状态等造成的一切后果负责。

(2) 本项目实行电子评标, 投标人需办理 CA 证书, 办理要求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右侧快捷入口“CA 办理”。因未及时办理 CA 证书而导致无法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 责任自负。CA 办理咨询电话: 0635-8902280; 移动 CA 锁(鲁证通) 办理咨询电话: 400-998-0000。

(3) 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下载采购文件和各类答疑澄清, 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最终文件以答疑澄清后的为准。电子评标的, 制作投标(响应)文件需将答疑澄清文件导入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工具。

(4)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请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中心-政府采购-政府采购电子标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以及视频教程”下载。

(5) 投标人如遇交易系统软件操作技术问题, 请咨询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或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维护室。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400-998-0000;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维护室: 0635-8902702, 联系人: 黄工。

(6) 采购过程中如遇到网络故障、服务器受损、系统服务异常或停电事故等突发情况, 导致项目无法正常进行时, 按照中心开评标应急预案处理, 详见: ①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类项目开评标应急预案(暂行)(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办事指南—政府采购); ②信息技术科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开评标应急预案(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办事指南—信息技术科)。

3.重要说明

(1) 公告附件链接的招标文件仅供获取前查看, 投标人必须登录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获取并下载正式的招标文件。网上获取文件的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 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评标委员会组织的审核结果为准。

(2) 本项目采用电子标评审, 其中技术标采用暗标评审。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人信息

名称: 高唐县清源净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汇鑫街道 105 国道 9 号

联系人: 王主任

联系电话: 0635-5103012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荆山路 438 号学府蓝山公寓 A 座 12 楼 1203 室

联系方式: 李岩

联系电话: 1537685123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李岩

电话: 15376851230

发布人: 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25 年 4 月 17 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项号	内容	规定
1	招标人	名称：高唐县清源净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汇鑫街道 105 国道 9 号 联系人：王主任 联系电话：0635-5103012
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荆山路 438 号学府蓝山公寓 A 座 12 楼 1203 室 联系方式：李岩 联系电话：15376851230
3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高唐县清源净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污泥委托处置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XGTQTCG-2025-005
4	服务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项目概况	本项目共一个标段，具体内容详见项目说明。
8	服务期限	2 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负偏离视为投标无效）
9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0	投标人需提交的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文件中提供如下资格审查文件： 1) 营业执照原件彩色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格式见附件） 3)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是指提供本单位的财务报告或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成立日期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日期之后的月份财务报表）； 4) 近半年内不少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

		<p>往前推算半年)。是指提供本单位的缴税证明,为税务部门或银行出具的完(交、缴)税(款)凭证或证明材料;</p> <p>5)近半年内不少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半年)。指政府社会保障资金征收部门出具的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清单(或专用收据)扫描件或银行、税务部门代收的相关社保凭证加盖单位公章;</p> <p>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格式见附件《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函》;(格式见附件)</p> <p>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是指提供《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原件;(格式见附件)。</p> <p>8)投标人自有或租赁车辆不少于三辆,提供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自有车辆提供行驶证,行驶证信息如为个人,需提供该人与公司的关系;为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p> <p>9)有终端污泥处置单位的接纳证明材料和接纳单位及投标单位符合污泥处置的相关材料和审批手续。(必须具有环评批复、排污许可证等相关文件)</p> <p>10)能够出具与中标期限相匹配的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污泥处置场地及使用权的证明材料;</p> <p>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件或资格审查不合格视为无效投标。</p>
11	<p>投标预备会及答疑安排</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召开。</p>
12	<p>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时间</p>	<p>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p> <p>投标企业对招标文件、踏勘现场有询问或者疑问,需招标人解答或者答疑时,应于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在平台系统内提问形式提出疑问,系统发起的提问不得透露投标企业的名称和联系方式。</p> <p>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或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决定是否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充修改,澄清说明或者补充修改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系统中发布,发布之日即视为已通知所有获</p>

		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各投标企业应随时关注获取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版各类澄清答疑, 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对所有投标人具有最终约束力。另投标人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 否则无法生成最新投标文件。投标企业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询问或者疑问, 视为认同招标文件以及答疑文件内的所有要求, 投标企业未按照招标文件、解答或者答疑要求报价的, 后果自负。
13	招标控制价	总价: 750 万元; 单价: 150 元/吨。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控制价的, 作无效投标处理。
14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5	投标保证金	无
16	是否允许递交 备选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7	投标文件份数	纸质投标文件: 开标时无需提供。待投标人中标后提供 4 份投标文件, 并加盖中标人单位公章。(注纸质投标文件为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的投标文件的打印件)
18	递交投标文件 时间及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9	开标时间和地 点	详见招标公告
20	是否退还投标 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1	开标时间和地 点	详见招标公告
22	评标委员会的 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5 人及以上单数
23	质量标准	合格。
24	招标代理服务 费	自中标结果公告之日起 5 日内由中标人参考发改价格[2011]534 号通知(服务类)标准下浮 7%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费。

		<p>因未交纳代理费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p>开户名称: 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p> <p>账户号码: 636760940</p> <p>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p> <p>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4710011356901</p>
25	付款方式	<p>按照第三方审计结果每季度结算一次。</p> <p>结算方式: 据实结算 (负偏离为无效投标)</p>
26	投标报价	<p>本项目为固定单价报价, 工作量以实际发生为准 (以出场磅单为准), 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人工、车辆、辅材耗材、运输费、过磅费、劳保、安全、环保、保险、各种税费及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实施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风险。</p>
27	履约保证金	无
28	备注	<p>1、网上获取文件的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 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最后资格后审为准。</p> <p>2、本次招标文件以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内发售下载的为准各投标企业需及时查看系统内澄清答疑情况, 澄清答疑后的文件为最终文件, 电子评标答疑文件格式为.lccf, 投标人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 否则无法生成最新投标文件。</p>
29	投标文件份数	<p>1、将电子投标文件 (加密版, 后缀名格式为 LCTF) 传送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投标文件上传栏目;</p> <p>2、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 仅需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开标会议; 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 完成签到工作。</p> <p>3、中标人需提交四份胶装的系统内生成的 PDF 版纸质标书, 并加盖中标人的单位公章, 送至代理公司 (山东省聊城市东昌路 159 号)。</p>
30	解密时间	<p>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p>

		<p>签到时间: 投标企业需在开标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并完成签到工作, 未在开标前完成签到的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p> <p>解密时间: 投标企业需提前 60 分钟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的解密时间(从投标人解密环节开始计时, 每个投标人限 30 分钟)内解密失败的, 其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p> <p>投标企业对线上响应文件开启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的, 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互动交流板块提出并询问, 如未提出异议视为认同开标结果。</p> <p>其他要求: 评标过程中产生的所有数值均保留 2 位小数, 不四舍五入。无效标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计入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31	备注	<p>本次招标文件以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内发售下载的为准, 各投标人需及时查看系统内澄清答疑情况, 澄清答疑后的文件为最终文件。电子评标答疑文件的格式为.lccf, 请投标人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 否则无法生成最新投标文件。</p>
32	电子招投标的 应急措施	<p>各投标人务必配合招标人及其招标代理机构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照招标文件及《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类项目开评标应急预案(暂行)》(以下简称应急预案)有关规定做好突发情况处置工作。应急预案详见文件后附件。</p>
33	温馨提示	<p>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 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 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应当拒收。【温馨提示: 建议投标人在工作时间内(早 9: 00 至 17:00)上传投标文件, 如因投标人在非工作时间内未能成功上传其电子投标文件的, 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p>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

二、总则

(一) 定义

- 1、“招标人”系指高唐县清源净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2、“招标代理机构”系指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 3、“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代理机构索取招标文件并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4、“入围投标人”系指经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投标人的各项指标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进入综合评审阶段的投标人。
- 5、“中标候选人”系指由评标委员会对入围投标人综合评审后,评选出的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综合竞争实力强、报价合理且有能力为招标人提供服务,遵守投标文件和询标时的承诺,赢得或潜在赢得合同的投标人。
- 6、“服务”系指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所述投标人应该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二) 投标保证金: 详见投标须知表中要求。

(三) 其它

- 1、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2、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均无向投标人解释其中标/未中标原因的义务。
- 3、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4、无论中标与否,已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负保密责任。
- 5、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答复,并制作记录。

三、招标文件说明

(一)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项目说明;
- 4、开标、评标、定标;
- 5、合同格式;
- 6、投标书格式。

(二) 招标文件的修改与澄清

1、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澄清要求,详见须知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 10 日前,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评审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投标人应于收到该修改文件后 1 日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3、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招标人可以酌情推迟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提交包括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内容如下:

1、**资格审查文件:** 详见投标须知表中要求。

2、报价文件

(1) 投标函(附件);

(2) 开标一览表(附件);

(3) 报价明细表(附件);

3、技术文件

(1) 详细技术资料;

(2) 技术响应表(见附件)。

(3) 服务响应及相关资料

(4) 提供服务人员、设备详细一览表

4、商务文件

(1) 商务响应表(附件);

(2) 类似项目业绩清单(见附件);

(3) 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二) 投标文件的语言要求及计量单位

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标准简体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印制的资料, 但必须译成中文, 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材料为准;

2、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须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三) 投标文件的格式要求

1、投标文件需由投标人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投标文件不得随意涂改和增删, 错漏处如有修改, 必须由投标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3、投标文件因字迹不清晰或表达不清楚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4、电子邮件、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四) 投标报价要求

1、**报价为一次性报价。**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 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 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在其他情况下, 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失误, 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开标一览表”不允许涂抹、修改, 表中相应内容的报价必须计算正确; 如果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 以大写为准;

3、投标人必须报出所投服务项目的单项报价和总价;

4、投标人免费提供的项目, 应先写明该项目的实际价格, 并注明免费, 此项不计入总价或合计价。

五、投标有效期

(一) 从开标之日起, 有效期为 90 日。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 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二) 特殊情况下, 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 投标文件递交:

1、将电子投标文件传送到聊城市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投标文件上传栏

目;

2、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签到工作;

3、开标前未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签到工作、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二) 投标文件的处理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三)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开标后不允许对投标文件做实质性修改或补充。

3、开标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投标。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

一、项目名称: 高唐县清源净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污泥委托处置项目(二次)

二、服务期限: 两年

三、委托处置量: 约 25000 吨/年

四、控制价: 150 元/吨

五、总预算: 750 万元

六、付款方式: 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付款方式: 按照第三方审计结果每季度结算一次, 结算方式: 据实结算。

七、项目要求:

1、投标人须提供运输、储存、处置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供详细的污泥处置技术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污泥预处理工艺、主处置工艺、资源化利用途径等内容。

2、具备相应的污泥处置设备及专业工作人员, 能够及时、合理处置污泥, 保证污泥处置工作的稳定性、连续性, 处置能力满足我公司产生污泥处理需要(年产生量: 含水率约 80%的污泥约 25000 吨左右)。

3、保证处理处置条件和设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对处理处置污泥废物的技术要求, 最终处理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4、具备规范的规章制度和内部管理方案及事故应急处置预案, 保证污泥处置过程的稳定、安全。具备环保合规手续, 如: 环评批复、排污许可证等相关文件。

5、能够对我公司日产污泥进行及时转移, 使用手续齐全的运输车辆及驾驶人员, 确保在转移和处理处置过程中, 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同时, 明确运输路线需提前报备, 且运输过程中要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污泥泄漏、遗撒, 车辆必须配备防泄漏装置、苫盖措施等。

6、污泥全部运输至污泥处置企业进行合规处置, 保证污泥进行无害化、资源化处置, 投标人需保证在贮存、利用、处理等符合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要求标准(执行现有《固废法》)。

八、特殊说明

1、必须保证每日将污水处理厂所产生的污泥及时装车外运并作无害化、资源化处理, 防止偷排偷倒, 避免污泥留置对环境和污泥生产产生影响, 必须每天车辆离开时清扫干净装车区域地面, 做好安全管理防护。

2、考核标准

序号	考核服务种类	检查及评定内容及标准	评分细则	考评扣分
1	污泥运输处置服务	按照规范要求填写污泥外运登记表	发现一次不规范填写或未填写的	-5
2		污泥及时外运	每发现一次延迟清运事件	-5
3		提供合法的污泥运输及处置单	未能及时提供	-5
4		不能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每发生一次安全责任事故	-20
5		运输和处置过程中未发生公众投诉或环保负面事件	发生一次公众投诉或环保负面事件	-5
6		积极配合甲方开展环保检查涉及污泥运输处置事宜	每发现一次不配合甲方	-10
7		违反现场安全管理要求	每次	-10
8		违反现场环境卫生管理要求	每次	-5
9		损害厂内公物及设施	照价赔偿每次	-5
10	污泥处置服务	按要求提供合法的污泥处置单	未能及时提供	-10
11		处置过程中未发生公众投诉或环保负面事件	发生一次公众投诉或环保负面事件	-10
12		积极配合甲方开展环保检查涉及污泥运输处置事宜	每发现一次不配合甲方	-10

注:

1、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招标人考核标准，每出现一次违背考核标准的事项，除按考核标准进行考评扣分外，还应根据现场情节，接受招标人对投标人的违背考核作出的现金处罚（500元-3000元）/次，如发现投标人对固废处理违背国家要求，招标人有权与其终止合同，并上报主管部门，由投标人承担一切责任。

2、当投标人考评扣分低于50分（满分100分）时，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向招标人协商赔偿。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一、开标形式:

(1) 电子唱标。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一致。

签到时间: 投标企业需在开标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并完成签到工作, 未在开标前完成签到的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

解密时间: 投标企业需提前 60 分钟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的解密时间(从投标人解密环节开始计时, 每个投标人限 30 分钟)内解密失败的, 其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

投标企业对线上投标文件开启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的, 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互动交流板块提出并询问, 如未提出异议视为认同开标结果。

二、评标委员会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结合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 对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由五人以上单数组成, 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

参与过本项目的论证专家不得作为评标专家参加评标, 招标人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评标。

三、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 评标委员会成员综合评定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综合评定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并分别进行打分, 确定中标候选人。

1、评标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结合项目特点,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公平、公正、科学、择优”为本次评标的基本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 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 在评标时恪守以下原则:

(1) 客观性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 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 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靠投标文件本身, 而不依靠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 统一性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用同一标准进行

评标。

(3) 独立性原则: 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 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

(4) 保密性原则: 评委及熟知情况的有关工作人员将保守投标人的商业秘密。

(5) 综合性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综合比较、审查投标人的各项指标, 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中标候选人。

(6) 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依法独立评标, 遵守评标工作纪律。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 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 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 不签署不同意见的, 视为同意。

2、评标过程保密

2.1 开标之后, 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止,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 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2 在评标期间, 投标人企图影响招标方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3 中标人确定后, 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3、初步评审

3.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 评标委员会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而没有重大偏差。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差或保留。重大偏差或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和内容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规定, 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3.2.1 重大偏差包括以下内容:

(1) 投标文件未经投标单位盖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非逐页小签);

- (2) 交付时间/服务期限、付款方式、投标有效期有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3)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提供资格审查材料的;
- (4) 未按规定报价, 投标文件中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报出所投服务项目的分项报价及相关费用, 评标委员会无法比较和评审的;
- (5)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6) 评审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合格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
- (7)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控制价的;
- (8)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9)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投标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或造价软件加密锁号一致, 以涉嫌串通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并将有关问题上报至行政监管部门处理。
- (10) 电子清标中, 技术标雷同性分析, 存在高度雷同的技术标评分项且企业无法合理解释或高度雷同项达到一定数量的, 由评标委员会作无效标处理。(具体数量由评标委员会协商确定)。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况之一的, 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3.2.2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投标人修改其投标文件的细微偏差。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信息和数据等情况, 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3.2.3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投标报价评审

投标人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 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下评分标准进行评标,并计算出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评分因素以及分值: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价格部分	50分	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值(投标人为5家或以下时,所有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值)。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与基准值比较,与基准值相同者得50分,每高于基准值1%减0.2分,每低于基准值1%减0.1分,本项减完为止。 注:①小数点后保留2位有效数字;②此处有效报价为单价报价。
技术部分	48分	1.污泥场地情况,得0-5分; 2.污泥处理处置工艺及设备情况,得0-5分; 3.质量保证措施,得0-5分; 4.针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保障措施,得0-5分; 5.转移联单制度落实方案及污泥处置台账方案,得0-5分; 6.重点、难点、关键点的分析及对策,得0-5分; 7.满足环保及安全文明处置的方案及措施,得0-5分; 8.人员配备齐全、职责分工明确,专业结构合理、专业水平高,能够满足项目要求的,得0-5分; 9.针对本项目拟投入人员的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及管理方案,得0-4分; 10.针对设备故障或意外突发情形等制定的应急预案,得0-4分。

商务部分	2分	<p>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含）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签订的同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高得 2 分。</p> <p>备注：（需将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及网站截图上传至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中，否则不予得分。）</p>
------	----	---

4.3定标原则：

（1）全体评委按照评分标准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打分，按照投标人得分的高低排序，如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技术分高的优先；如技术得分也相等时，以价格分高的优先。

（2）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

四、禁止投标人串通投标或以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如出现以下情形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1、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一）向评标委员会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二）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三）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 （四）将合同转包；
- （五）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投标人有前款第一项规定情形的，中标无效。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投标人未依法通知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处以采购金额 5‰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中标无效。

投标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招投标活动。

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投标人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一）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 （二） 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三）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招投标活动；

- (五)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
- (六)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招投标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七) 投标人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 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二)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三)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四)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五)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六)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5、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 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

6、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一)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二)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三)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四)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五)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7、按废标处理: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8、特殊情况下的评标方法

如出现投标人达不到法定要求的数量、串通投标、投标人互相诋毁及投标人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明显缺乏竞争, 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评标或投标人报价均超出项目预算时, 评标委员会有权停止评标, 招标人经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 可以改用其他方式进行本项目。

五、评标纪律

1、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 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原则的要求, 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所有评标人员应忠于职守、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徇私情。

3、评标人员不得接受或参加投标人或与投标有关的单位、组织或个人的有碍公务的宴请、娱乐等, 不得以任何形式弄虚作假。

4、评标期间, 评标人员不得随意出入评标地点、与外界通讯、会客等。

5、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 投标人对招标人、用户及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 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6、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 在评标过程中, 评委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在评标工作结束后, 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 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以外。

7、评标过程中, 当发表结论性意见时, 先听取专家评委意见, 用户评委随后发表意见。

8、评标结束后, 各评标人员应将全部资料整理交至招标代理机构, 严禁将评标过程中的任何资料带出评标现场向投标人或其他单位提供。

9、招标代理机构与委托方应对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拟邀请的潜在投标人名单、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名单、评标过程予以保密。

10、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及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对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11、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12、评标工作开始前,由工作人员负责收缴并保管评委、工作人员的通讯工具。

13、在采购活动中,招标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招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招标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六、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且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七、签订合同

1、中标人须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由招标代理机构协助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签订合同的时间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2、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合同附件。

3、如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招标人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代理机构应当督促招标人和中标人及时签订合同,发生拖延或者拒绝签订合同、中止或者终止合同以及其他合同签订、履行异常情况时,应当了解情况,积极主动协调,协调无效时,应及时报同级财政部门,财政部门依法对责任方作出处理或处罚。

八、异议的提出与接收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开标过程、评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 **全部异议内容在规定期限内一次性提出,异议书符合以下要求,采用纸质书面方式并加盖异议单位的公章,送达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否则不予受理。**

异议书接收人: 李岩

联系部门: 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技术部

联系电话: 15376851230

通讯地址: 山东省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昌路 159 号正信招标公司院内 A 座 8 楼 101 室

投标人提出异议的, 应当在异议书送达通讯地址后电话通知 (或采用邮寄形式的, 将快递单号以短信形式通知) 代理机构异议书接收人。

2 异议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2.1 异议人的名称 (与公章名称一致)、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2.2 被异议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2.3 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2.4 相关请求及主张;

2.5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3 投标人提出异议, 异议人是法人的, 异议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异议人是其他组织的, 异议书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九、解释权:

1、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为招标人, 解释以招标人的书面解释为准。

2、招标文件未作须知明示, 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 投标人应同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此合同为参考文本, 以最终签订的为准)

服务合同

甲 方（招标人）：_____

乙 方（中标人）：_____

_____所需_____采购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_____（乙方）_____。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服务期限、合同金额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合同金额

二、费用支付

付款方式：_____。

三、服务

- 1、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即日生效。
- 2、服务地点：_____。
- 3、服务风险：

除甲方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工作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四、服务质量

服务的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采购文件要求、报价文件及投标人在采购过程中做出的书面澄清及承诺。

五、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招标人在中国境内使用的该服务内容，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六、售后服务

- 1、乙方应按采购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服务。
- 2、其他售后服务内容：因服务质量问题未通过验收引起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除甲乙双方签章，还应满足以下条件时合同生效：

乙方应提交: 应提交成交代理费。

八、违约条款

1、乙方延迟服务或不积极响应服务内容,每延迟1日,按应交付约定服务费总额_____%支付违约金。

2、乙方履行合同不符合规定,除应按合同约定补救外,在补救期间,应按约定服务费总额_____%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

3、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30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对方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5、其他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6、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_日内,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九、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乙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甲方,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7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

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其他说明

1、道路经营运输许可证,车辆必须安装GPS定位系统以防止偷拍偷倒,或违约使用车辆。GPS行车记录、数据设置及采集、打印、报警与远程监控等功能需开放给甲方;

2、必须保证每日将污水处理厂所产生的污泥及时装车外运并作无害化处理,避免污泥留置对环境和污泥生产产生影响,必须每天车辆离开时清扫干净装车区域地面,做好安全管理防护。

3、考核标准(后附)

①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招标人考核标准,每出现一次违背考核标准的事项,除按考核标准进行考评扣分外,还应根据现场情节,接受招标人对投标人的违背考核作出的现金处罚(500元-3000元)/次,如发现投标人对固废处理违背国家要求,招标人有权与其终止合同,并上报主管部门,由投标人担任一切责任。

②当投标人考评扣分低于50分(满分100分)时,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向招标人协商赔偿。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聊城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高唐县人民法院起诉。本合同发生纠纷, 经双方协商不能解决时, 采用第 () 种方式予以解决。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 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三、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_____份, 甲方及相关部门_____份, 乙方_____份。

甲 方:
盖 章

乙 方:
盖 章

全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全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地 址:

开户单位: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六部分 投标书格式

附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须提供正面、背面双面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我_____（法定代表人名称）系_____（投标人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我公司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和职务）为全权代表，
参加_____（招标人名称）的_____项目（招标项目名称）
招投标活动，招标编号为：_____。该同志代表我单位全权处理本次招投标
活动中与_____（招标人名称）的一切事宜，由他签字的一切文件，我公司均
认可。

委托代理人无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附：

委托代理人姓名：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第二代身份证，提供正反面)

投标文件

附件: 投标函

(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全称) 授权 (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 为投标人授权代表, 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 并进行投标。为此:

- 1、我单位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 2、投标价格详见开标一览表。
- 3、我单位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 并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的经济合同, 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 4、我单位同意按招标人要求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资料。
- 5、我单位保证按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参与投标活动, 并为自身的行为承担相应的责任。我单位出现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行为, 愿意接受相应的处罚并承担由此引起的赔偿责任。
- 6、本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内有效。
- 7、我单位已经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补充文件 (如有的话) 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8、我单位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9、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信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单位名称 (盖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 (签字):

日 期:

附件：开标一览表

<input type="checkbox"/>	序	填写项	填写类型	单位	修改
	1	投标报价	数字	元	--
	2	交货期	文字	--	--
	3	质保期	文字	--	--
	4	逾期违约金	数字	元	--
<input type="checkbox"/>	5	单价	文字	元/吨	e

具体格式与内容以系统内的为准。

附件：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序号	服务内容	报价	备注
1			
2			
3			
...			

备注：1.请将报价用小写数字填写；报价中包含服务项目交付直至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
 2.请认真填写此表，如果不提供详细报价明细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拟投入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称	学历	专业	执业资格及编号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技术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实际情况	偏差内容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注：1.即使投标人在技术文件描述中进行了描述或无偏离，也要提报该表。如无偏离，应注明“无”。

2.如投标人在响应表中无注明，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或差异，以招标文件为准。

商务文件

附件：商务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实际情况	偏差内容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注：1.如投标人在响应表中无注明，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或差异，以招标文件为准。

2.商务响应中商务条款的负偏离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附件：

技术方案

依据评分项内容制作，缺项不得分。

暗标编制要求：

- 1、排版要求：不允许出现页眉和页脚，不允许设置页码；
- 2、基本要求：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姓名。
- 3、其他要求：无

注：投标文件技术标评分点编制不符合招标文件暗标编制要求的，该评分点按 0 分处理。

附件：

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详见招标文件资格、资质证明文件所列内容）

附件：类似项目业绩清单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	签订时间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					
2					
.....					

后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注：①该清单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②表格中内容必须如实填写完整。

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

单位名称 (盖公章)					
技术人员数量		管理人员数量		总人数量	
设备、仪器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规格			设备数量

- 1、本表由投标人填写，不填写本表投标无效；
- 2、本表为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说明，对代理商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如果以上声明不真实，我方全部承担虚假响应（投标）的责任，并接受依法施行的处罚。

投标人单位名单：（盖章）

年 月 日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信用记录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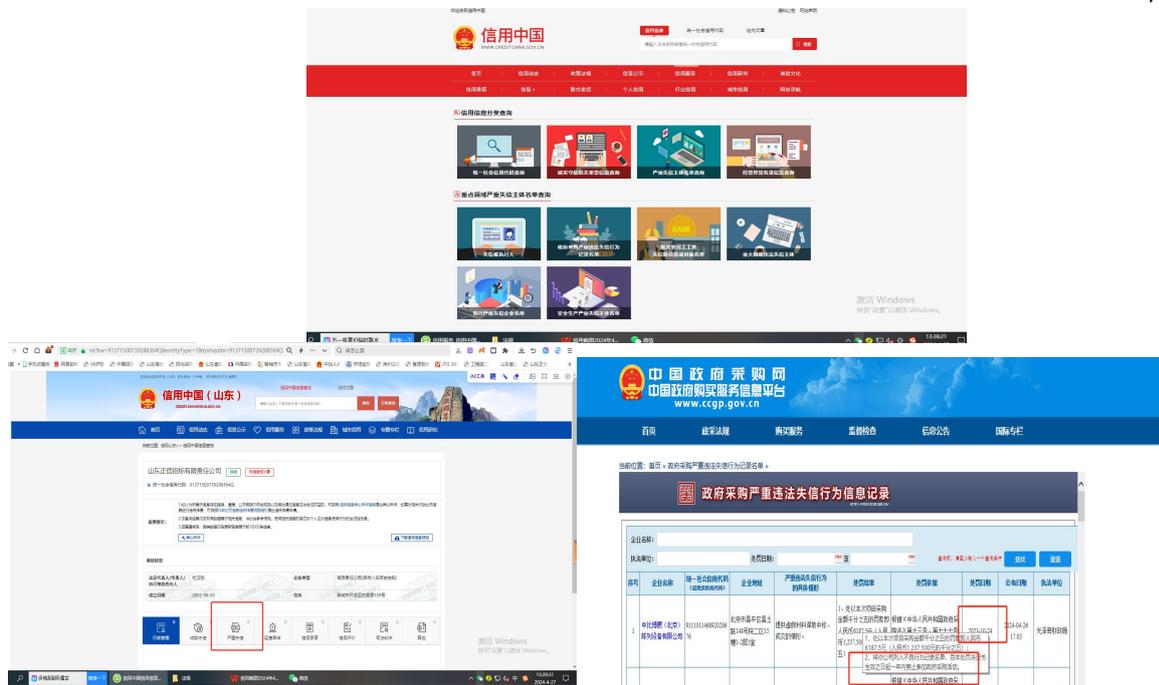
致：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_____（项目名称）采购期间，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信用中国（山东）”（仅在山东省注册的投标人）（https://credit.shandong.gov.cn/）列入严重失信，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如果以上承诺不真实，我方全部承担虚假投标（响应）的责任，并接受依法施行的处罚。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致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我方在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政府采购活动前，已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和采购文件关于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资格要求。

特此承诺。

我方对上述承诺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承诺，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罚。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注：

- 1.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未在山东省内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附件：

投标单位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投标资料

（格式由投标企业自行设计）

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投标人名称:

序号	名称	内容	检验结果
1	营业执照原件彩色扫描件;	是否提供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若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	是否提供	
3	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是指提供本单位的财务报告或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成立日期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日期之后的月份财务报表);	是否提供	
4	近半年内不少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半年)。是指提供本单位的缴税证明,为税务部门或银行出具的完(交、缴)税(款)凭证或证明材料扫描件;	是否提供	
5	近半年内不少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半年)。指政府社会保障资金征收部门出具的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清单(或专用收据)扫描件或银行、税务部门代收的相关社保凭证扫描件;	是否提供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格式见附件《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是否提供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是指提供《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原件;(格式见附件);	是否提供	
8	投标人自有或租赁车辆不少于三辆,提供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自有车辆提供行驶证,行驶证信息如为个人,需提供该人与公司的关系;为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	是否提供	
9	有终端污泥处置单位的接纳证明材料和接纳单位及投标单位符合污泥处置的相关材料和审批手续(必须具有环评批复、排污许可证等相关文件)	是否提供	
10	能够出具与中标期限相匹配的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污泥处置场地及使用权的证明材料	是否提供	
是否审查合格			
检验人签字:			

说明: 1、本表应上传至系统电子投标文件【资格审查表】模块中。

2、本表仅限参考,如与评标标准不一致,以评标标准为准。

3、以上证件均需按要求上传至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会员网上交易系统中相应位置,否则不作为评标依据。

得分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含）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签订的同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高得 2 分。

备注：（需将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及网站截图上传至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中，否则不予得分。）

序号	合同名称	签订时间	是否提供	得分
1				
2				
3				
4				
5				
合计				

检验人签字:

- 说明：1、本表应上传至系统电子投标文件【资格审查表】模块中。
 2、本表仅限参考，如与评标标准不一致，以评标标准为准。
 3、以上证件均需按要求上传至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会员网上交易系统中相应位置，否则不作为评标依据。

附件: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虚拟开标大厅-投标人 操作手册

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入口-下载操作手册